

板本學

從東海館藏《原富》談是書初印、後印與翻刻

--兼談是書著錄上相關問題*

郭明芳**

《原富》一書為清末嚴復(1854-1921)所譯，其後由南洋公學譯書院(今上海交通大學前身)鉛排刊行。此本無疑義。然而筆者所見有一種七冊刻本，其卷前有光緒廿七(1901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牌記，卷後又有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版權葉。而此刻本前三冊與後四冊版式又有不同。是書是否為南洋公學所刊行，如是，其刊印先後如何；如否，則又如何，引起筆者好奇，欲一探究竟。

在探討過程中檢得東海大學圖書館所藏《原富》似與筆者所見同。陳惠美與謝鶯興撰有專文¹，該文比對館藏本與《續修四庫》所收南洋公學譯書院本有所不同，文章引用資料閱富，裨益後學。然該文在比對後，僅提出若干疑問而止，「若能全部過目、比對，或能得其詳」，以待後日，對館藏仍著錄「光緒廿七(1901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活字印本」。這是十分可惜的。筆者嘗試就所觀察與〈館藏原富〉一文重新考察是書刊行過程，以及是書在卷數、刊行等著錄上問題，提出意見，尚祈方家指正。

一、嚴復譯《原富》與初刊

吾人欲瞭解《原富》一書刊行，則必先瞭解嚴復翻譯此書歷程。以下筆者所徵引關於嚴復材料來自羅繼九編《嚴復年譜新編》²一書。

《原富》一書於光緒廿三(1897)年底始譯，初名「計學」，至廿四(1898)年七月譯成四冊。嚴氏譯成後，將稿件四冊寄吳汝綸商榷。光緒廿五(1899)年七月初三日致函張元濟，談及所譯《原富》已屆過半，並籌劃刊行，云：

弟暇時獨以譯書遣日，斯密《原富》已及半部，然已八九冊，殆不下二十萬餘言也。刻已雇胥繕本，擬脫稿時令人重鈔寄幾下，但書多非可猝辦耳。譯局一節，上游尚所肯為，但要論部包譯。包譯有二弊：

* 本文撰成，感謝東海大學圖書館謝鶯興老師慨然提供相關書影，僅致謝忱。

**東吳大學中文博士

¹ 引見陳惠美、謝鶯興撰〈東海圖書館藏原富板本概述〉，《東海大學圖書館館訊》新 151 期，頁 67-79，2014 年 4 月。以下為行文簡省，簡稱「〈館藏原富〉」

² 羅繼九編《嚴復年譜新編》(廈門：鷺江出版社，2004 年 2 月)，網址：<http://idl.hbdl.cn/book/00000000000000/pdfbook/b20/0004658.pdf>。

一潦草塞責，一名手價高，恐不樂出價。如《原富》一書，擬二千四百金，得無嚇倒，故至今尚未成議也。

同(1899)年八月二十日嚴復再致函張元濟，談及先出版《原富》若干卷，並請求意見：

弟今翻者，已到第四卷矣。俟清出幾卷後，再商南寄，先行分刻與否可耳。此書的系要書，留心時務講求經濟者所不可不讀。《原富》一書，估價三千兩，限三年歲事也。但不知主議之支應局於此事如何措意置辭耳。

至光緒廿六(1900)年底，嚴復譯《計學》脫稿，同時易名曰《原富》。廿七(1901)年二月嚴復將《原富》首二篇交上海南洋公學譯書院出版。此時僅交前二篇譯稿，另吳汝綸序、中西年表等卷前均缺。同年四月嚴氏致書吳汝綸，乞為《原富》作序。其後，將張元濟、鄭孝樞中西編年及地名人名物義諸表附於後。

廿七(1901)年八、九月間，嚴復郵《斯密亞丹學案》一書至南洋譯局，以待刻印成書。

廿八(1902)年九月，南洋公學譯書院出版《原富》全書，共五篇。

從以上可知，《原富》一書光緒廿七(1901)年曾印過前三部，此時吳序應已補上。廿八(1902)年印行全書。

二、《原富》初印與後印

《原富》在廿七(1901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初次印行應只有前三部。而此次印行本，今日絕少見。此次印行僅見廣州中山大學圖書館藏。中大藏本僅四冊，亦合僅前半之數，推測應該只有甲乙丙三部，甲二冊、乙丙各一冊。



廣州中山大學圖書館藏本書影

東海藏本書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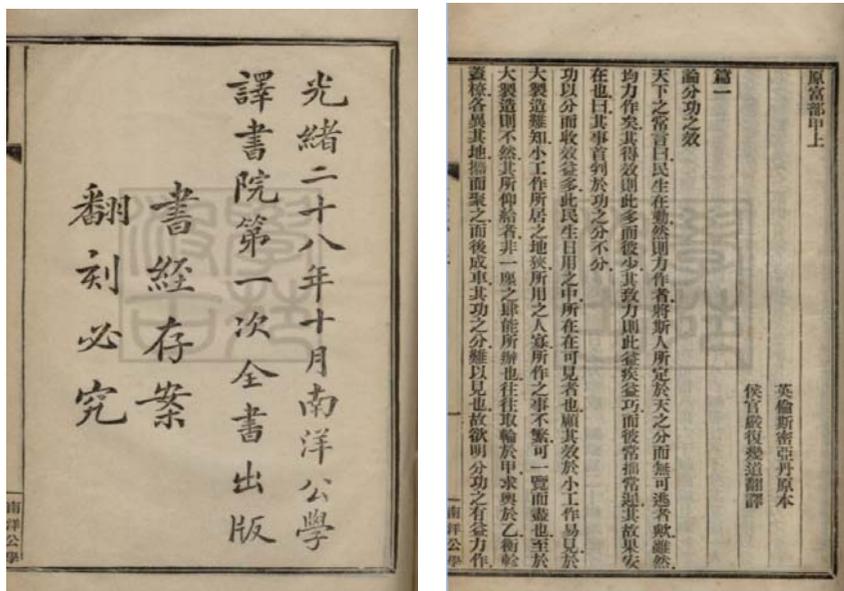
此本單欄，內無界格，每半葉十五行、卅二字，版心黑口，單黑魚尾，魚尾下篇名與葉數。最下著錄「南洋公學譯書院」。

此本與東海館藏本接近，前有光緒廿七(1901)年印行牌記，但文字字畫略有差異。從甲部卷一見有不同處，如中大本左上界框有活字排印所遺留空隙，東海本無，且有東海本有刻本斷版之跡。其文字部份亦可見不少差異：

例字位置	行 1 字 1	行 1 字 2	行 15 字 8	行 15 字 28
廣州中山大學藏本 甲部葉一	原	富	大	以
東海藏本 甲部葉一	厚	富	大	以

中大本牌記：「光緒二十七年南洋公學譯書院第一次印行」，左側小字：「上海北京路商務印書館代印」，由此本透露訊息可知，此本亦為鉛排石印，並委之商務印書館代印。蓋時南洋公學譯書院初成立，尚無法印行書籍之故。而此本與廿八(1902)年本又有不同。

至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再次印行。其牌記稱「光緒二十八年十月南洋公學譯書院第一次全書出版 書經存案 翻刻必究」，據此或可知廿七(1901)年印本非是全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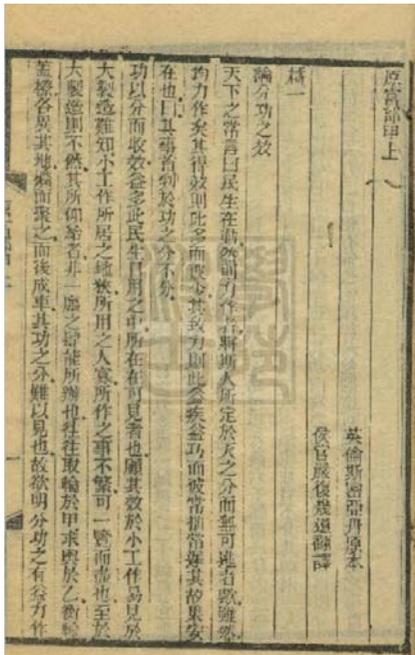


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印本書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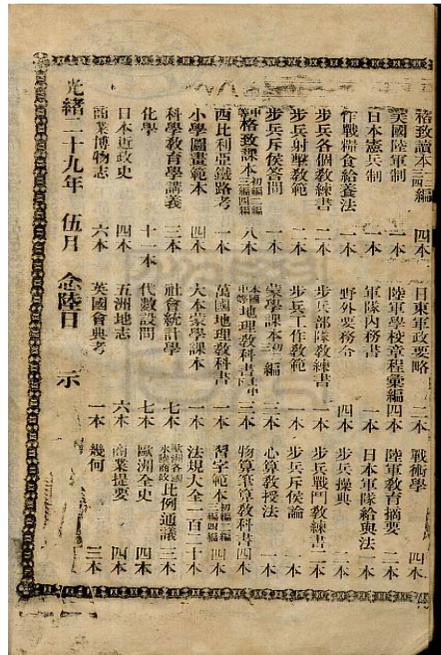
廿八(1902)年本雙欄，內有界格，每半葉十二行、卅二字，版心黑口，單黑魚尾，魚尾下篇名與葉數。最下著錄「南洋公學譯書院」。

而此本印行牌記亦透露重要訊息，即廿七(1901)年印本後，坊間出現翻刻情形。因此，譯書院廿八(1902)年本不得不作版權所有警示。今日北大所藏一部光緒年間刻本與廿七(1901)年本接近，惟版心下方無「南洋公學譯書院」字。按，此本左右雙欄，內有界格，每半葉十二行、卅二字，版心黑口，雙黑魚尾，魚尾下篇名與葉數。

光緒廿九(1903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本則另附有南洋公學出版品目錄(見上海博古 2016 年 6 月春拍)。



北大藏光緒年間刻本書影



民大藏光緒廿九(1903)年本書影

三、《原富》翻刻情形

從以上可知，南洋公學譯書院第一次刊行以來就有翻刻本。而這個翻刻本應該有兩次。除此之外，筆者又檢索得有以下兩種：

(一)全本

東海大學圖書館藏，此詳後述。

北大藏民國年間石印本。

(二)簡本

北大藏光緒卅三(1907)年奉天學務公所圖書課印刷代印張鵬一編纂的簡本《原富》。其牌記另鈐：「每部定價銀八角批發另議總發行處在小南關外皇學廬同後格致學堂」朱印。



北大藏民國石印本書影



北大藏光緒卅三(1907)年《原富》書影



四、還原東海本《原富》的刊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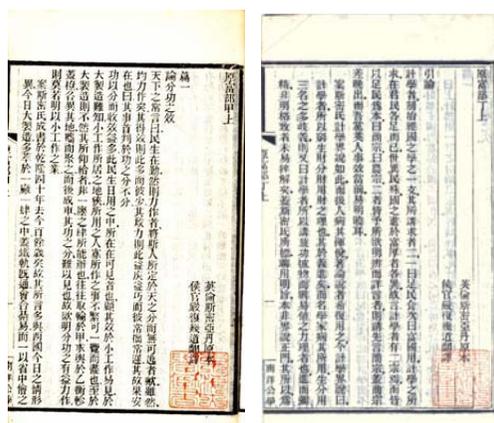
《原富》一書南洋公學譯書院刊行以來，引起書坊翻刻。〈館藏原富〉一文引及孫應祥《嚴復年譜》光緒卅(1904)年五月廿六日〈致熊季廉書〉云：「其《原富》、《群學》兩書，湘、粵、滬、浙之間，翻板(版)石木幾七、八副，固無論矣。」事實上，此書在光緒廿七(1901)年初次印行時，就已見翻版，陸續隨著全書印行，翻版書肆又以新版後部增刻，致該翻版書前後版式不一，此即東海本。

此本甲乙丙三部，單欄，內無界格，每半葉十五行、卅二字，版心黑口，單黑魚尾，魚尾下篇名與葉數。最下著錄「南洋公學譯書院」。此正符合南洋公學譯書院光緒廿七(1901)年本。丁戊兩部則雙欄，內有界格，每半葉十二行、卅二字，版心黑口，單黑魚尾，魚尾下篇名與葉數。最下著錄「南洋公學譯書院」。此則符合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第一次全書印本。

吾人從東海藏本很清楚可以認知，前三部版式同光緒廿七(1904)年本，後二部則與光緒廿八(1902)年本同。《原富》在光緒廿七(1901)年應只出版甲乙丙三部。當時南洋公學譯書院初成立，委之商務印書館印行。不久市面上就出現翻印本。而此翻印本是刻本。這樣情形，筆者不意外。當時能用鉛字排印或石印仍屬少數，一般還是刻板印刷。例如說《臺灣外記》一書卅卷本為上海申報館據十卷本改編為卅卷本並鉛排印售。其後民間書坊再據以刻板翻刻行世。³

次年(廿八年，1902)，全書印成，原書坊取新版後半丁、戊部份，再加以雕版印行而成全書販售。因此，出現一書有兩種版式。而我們從東海藏本前後牌記與版權葉也正說明這樣的推測。

³ 此詳拙撰〈臺灣外記癸巳本刊印時間新考〉，《古典文獻研究》(南京：鳳凰出版社)第19輯上卷，頁237-266，2016年12月。



東海藏本書影

五、關於《原富》其他問題考察

(一)卷數

《原富》一書卷數或有著錄「不分卷」，或有著錄「五卷」，或有著錄「七卷」⁴，或有著錄「八卷」⁵，或有著錄為「九卷」⁶。何者較符合現實？

吾人從本書各部次看，是書稱「部」，不稱「卷」，共分甲乙丙丁戊五部，其中甲丁戊三部又分上下。故「五卷」說與「八卷」說或因此而分。然本書各部前有目次，凡分上下者目次皆統於該部「上」前，故知分上下乃因篇幅過大而分，實不應再析為二。因此「八卷」之說較不適宜。

至於「五卷」之說，雖然嚴復亦稱「部」為「卷」，但嚴格上仍不宜混淆「部」與「卷」。《嚴復年譜新編》光緒廿五(1899)年八月二十日嚴復致函張元濟言：

目下亞丹斯密《原富》一書，脫稿者固已過半。蓋其書共分五卷，前三卷說體，卷帙較短；後二卷說用，卷帙略長。

因此，此書稱部，不稱卷，以卷區分，實有不妥。故臺北國圖等館藏本稱不分卷，是較好的說法。另七卷或九卷之說，不知從何其來，亦不符現狀，可不論矣。

(二)南洋公學譯書院本應如何界定？

此書為南洋公學譯書院所刊，臺北國圖著錄「木活字」，其說不妥。按，臺北國圖藏兩部，其一書號 19384，八冊，不分卷，著錄為「光緒廿七(1901)

⁴ 見學苑汲古數據庫南京大學圖書館藏本著錄。筆者以為七卷說，或以一冊為一卷，即該書乙丙葉數少合為一冊。

⁵ 筆者以為八卷說，或以每冊為一卷。

⁶ 見學苑汲古數據庫蘇州大學圖書館藏本著錄。筆者以為九卷說，或以卷前中西年表等算作一卷。

年南洋公學譯書院木活字本」；其二書號 19697，四冊，不分卷，則改「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木活字本」。

又〈館藏原富〉一文也注意到各館著錄不同，云：

利用國家圖書館「中文古籍書目資料庫」查詢，知道其它圖書館收藏《原富》的板本，有著錄為「鉛印本」(中國國家圖書館)、「清末刻本」(內蒙古線裝古籍聯合目錄)、「南洋公學譯書院鉛印本」(內蒙古線裝古籍聯合目錄)、「清光緒二十七年(1901)南洋公學譯書院木活字本」(國家圖書館及東海大學圖書館)、「清光緒二十八年(1902)南洋公學譯書院木活字本」(國家圖書館)等。

這些「刻本」或「活字本」(「鉛印本」)的記載，若能全部過目、比對，或能得其詳，暫記於此，俟日後追查。

以上所言刻本可確定非南洋公學譯書院本。其餘著錄光緒廿七(1901)年或廿八(1902)年者，鉛印本或木活字本，當為一種。然何者較佳？筆者以為「鉛印本」未點出其石印性質，木活字或活字印本根本不符刊印材質。細核南洋公學譯書院廿八(1902)年全書之初印本，文字極為纖細，似非木活字本所應有。而此書乃鉛字所排，但又無鉛字本紙面不平整現象，又見字間有油墨滲出之跡，故可確為鉛排石印之本。

《原富》一書有初印與後印，然又有翻刻。初印、後印為鉛排石印，時間當在光緒廿七(1901)至廿八(1902)年間。東海藏本當為翻刻之一種，其翻刻時間當隨初印與後印分別完成，故稍晚。或有不查，誤刻本先而鉛排石印本後。事實上，刻本當在後。⁷而翻刻本之一種(即東海本)竟依原樣翻刻，致後人一時未查，多誤為原刊。透過本文分析，對原刊與翻刻能有一清楚說明，筆者試將初刊、後刊與翻刻著錄情形錄如下，以供參考：

《原富》 不分卷三部 [英]亞當斯密著，[清]嚴復譯 清光緒廿七(1901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鉛排石印本 廣州中山大學圖書館藏

《原富》 不分卷五部 [英]亞當斯密著，[清]嚴復譯 清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鉛排石印本 華東師範大學藏

《原富》 不分卷五部 [英]亞當斯密著，[清]嚴復譯 清末書坊翻南洋公學譯書院刻本 東海大學圖書館藏

《原富》 不分卷五部 [英]亞當斯密著，[清]嚴復譯 清光緒廿八(1902)年南洋公學譯書院鉛排石印，廿九(1903)年印本 中國人民大學圖書館藏

⁷ 上海博古齋 2018 年春拍 2478 號上拍一部同書光緒廿九年印本，稱「此書另有木刻本行世，而此鉛印本為最早印本。」